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情况的说明

建设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日期：2017年5月25日

目 录

1、概述 **1**

2、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1**

2.1 公示信息内容 1

2.2 公示载体 3

3、公众调查 **8**

3.1 发放调查表 8

3.2 调查表统计情况 11

3.3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12

4、公众意见处理 **14**

5、附件 **15**

1、概述

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是合资经营(港资)企业，位于台州市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租用台州新拓玛金属有限公司部分厂房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拆解工作，是全国第一批纳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范围的处理企业。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原位于台州市金属再生工业园区（峰江园区）内，于 2014 年搬迁至现生产场所。该搬迁项目于 2014 年由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80 万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台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进行了环保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2014]27 号），审批生产规模为年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80 万台。2015 年 1 月 4 日，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80 万台（不含线路板拆解）通过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号为台环验[2015]1 号）。同年企业委托台州市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编制《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80 万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对其中电脑拆解种类及数量进行调整，台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进行了环保审批（批文号“台环建[2015]13 号”）。2016 年 12 月 9 日，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80 万台（先行）通过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号为台环验[2016]28 号）。综上，企业现已审批规模：年拆解电视机 133 万台（其中 CRT 彩色 105 万台、CRT 黑白 8 万台、平板电视 20 万台）、电脑 30 万台（其中 CRT 电脑 10 万台、液晶电脑 20 万台）、冰箱 8 万台、洗衣机 8 万台、空调 1 万台。

现随着市场上各类电器电子产品的拆解需求变化，公司拟对原审批的各电器电子产品拆解数量进行调整，实施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68 万台建设工程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该项目的实施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保部令第 33 号，以下简称《名录》），本项目归入《名录》项目类别中“U 城镇基础设施及房地产，155、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中的“废电子电器产品、废电池、废汽车、废电机、废五金、废塑料、废油、废船、废轮胎等加工、再生利用”，本项目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拆解，评价类别为报告书。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88号）：①第十二条。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和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且处于环境敏感区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应当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区域范围内如实公示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并开展公众调查，但依法需要保密的除外。②第十四条。按照本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开展公众调查的，可以采用调查问卷或者召开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方式。采用调查问卷方式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区域范围内的团体调查对象不得少于20家，个人调查对象不得少于50人；团体调查对象少于20家、个人调查对象少于50人的，应当全部列为调查对象。采用召开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方式的，应当通过媒体或者其他方式发布会议告示，并邀请社会团体、研究机构、有关环境敏感区的管理机构、学校、村（居）民委员会等有关单位、个人参加。

2、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2.1 公示信息内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1、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68 万台建设工程项目

项目概况：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根据企业发展需要，企业总投资 4640 万元，租赁台州新拓玛金属有限公司厂房，购置拆解设备，建设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子产品 168 万台项目。

2、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

联系人：李总　　电话：135****8998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机构：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毛工

传真：0576-88819810　　电子邮件：503480801@qq.com

联系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 138 号

4、项目环保审批部门

台州市环保局（项目审批部门）　　联系电话：0576-88581183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路桥分局　　联系电话：0576-82581126

5、环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工作内容为阐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确定项目污染物产生的种类及排放量、排放规律，分析预测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所造成的各类环境影响，针对不利影响提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6、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将本项目公示，征求公众宝贵的想法和建议：（1）公众就该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的意见；（2）公众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7、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或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交书面意见，并注明姓名、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反馈。

8、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7 年 2 月 7 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17 年 1 月 19 日

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建设项目情况简述：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租赁台州新拓玛金属有限公司厂房作为经营场所从事生产活动，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现拟在原审批项目基础上进行技改，建设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项目（主要包括废弃电视机、电脑、洗衣机、空调和冰箱等拆解）。总投资4640万元。

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平衡环内盐水、塑料破碎水洗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等，塑料破碎水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厂内回用不外排，初期雨水经收集通过厂内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平衡环内盐水一同纳管排放；工艺废气主要为拆解废气，污染物主要包括粉尘、汞、铅、镉和非甲烷总烃等，拆解废气经收集预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固废通过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采取合理的防治措施使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平衡环内盐水经生活污水稀释与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塑料破碎水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厂区内现有混凝沉淀设施预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平衡环内盐水一同纳管排放；拆解粉尘包括铅、镉等重金属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高空达标排放；各类拆解废物，其中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妥善处置，其他一般固废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施进行隔声降噪，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声环境现状基本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水环境现状不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本项目建设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在本公告期内，可到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本项目所在区域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可就本项目的选址合理性和污染防治对策或其它与项目有关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

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公众可以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台州市环境保护局路桥分局、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或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提交书面意见，并注明姓名、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反馈。

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2017年3月15日至2017年3月28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

联系人：李总　　电话：135****8998

环评机构：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万达广场4号写字楼23层

联系人：毛工　　传真：0576-89811031　　电子邮件：503480801@qq.com

审批部门：台州市环保局（项目审批部门）　联系电话：0576-88581183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路桥分局　　联系电话：0576-82581126

信息发布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17 年 3 月 14 日

2.2 公示载体

2.2.1 张贴公示

项目公示征求意见采取公示栏张贴方式，我公司在项目环评期间共进行两轮公示，公示地点为蓬街镇人民政府、金清镇人民政府和金属再生园区建设指挥部公示栏、项目建设地（厂门口）。一次公示时间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7 年 2 月 7 日，二次公示时间 2017 年 3 月 15 日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示照片如下所示。

金属再生园区建设指挥部公示栏一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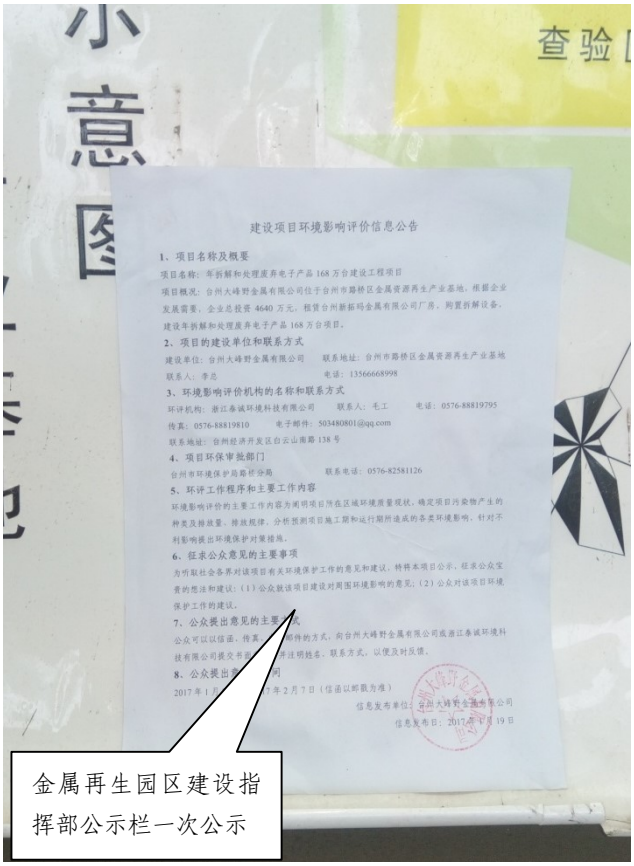

金属再生园区建设指挥部公示栏一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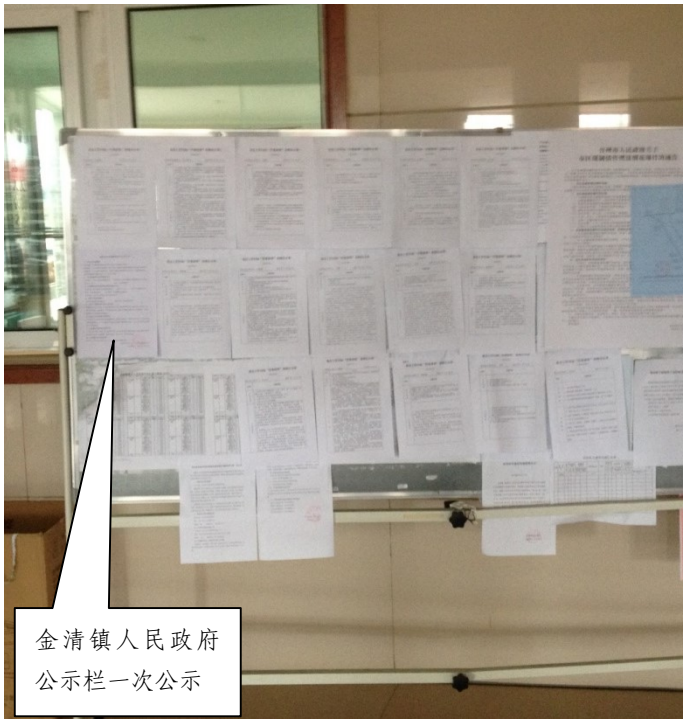

金清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一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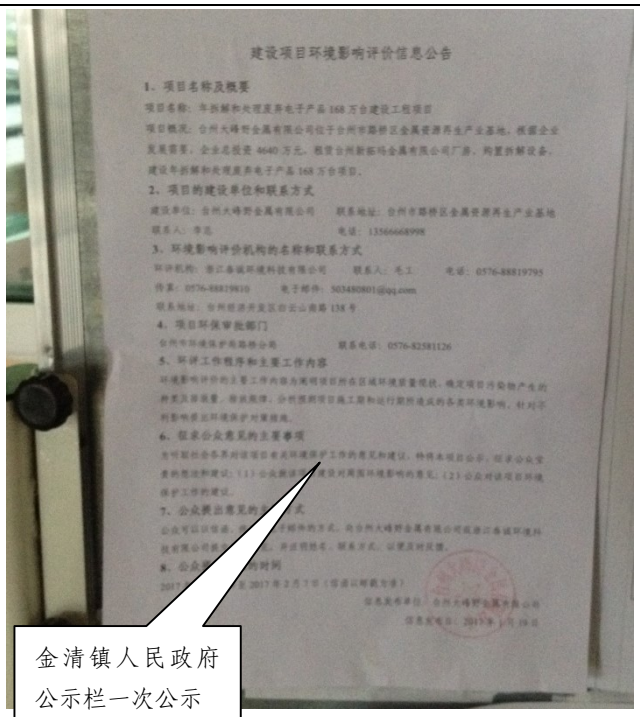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1、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

项目概况：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根据企业发展需要，企业总投资4640万元，租赁台州新拓玛金属有限公司厂房，购置拆解设备，建设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子产品168万台项目。

2、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

联系人：李总　　电话：13566668998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机构：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毛工　　电话：0576-88819795

传真：0576-88819810　　电子邮件：503480801@qq.com

联系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138号

4、项目环保审批部门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路桥分局　　联系电话：0576-82581126

5、环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工作内容为阐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确定项目污染物产生的种类及排放量，排放规律，分析预测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所造成的各类环境影响，针对不利影响提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6、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将本项目公示，征求公众宝贵的想法和建议：（1）公众就该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的意见；（2）公众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7、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或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交书面意见，并注明姓名、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反馈。

8、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

2017年1月20日至2017年2月7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17年1月19日

金清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一次公示

蓬街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一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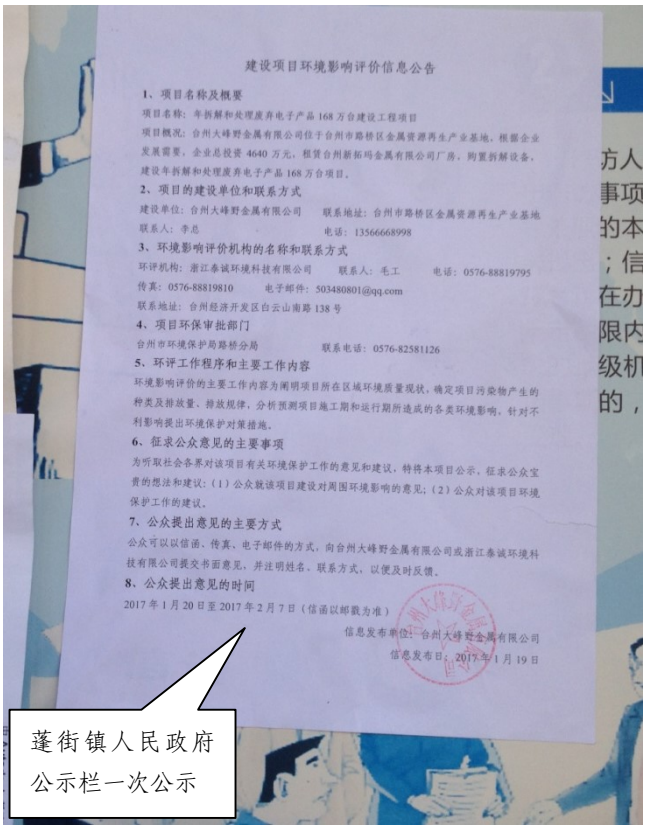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1、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

项目概况：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根据企业发展需要，企业总投资4640万元，租赁台州新拓玛金属有限公司厂房，购置拆解设备，建设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子产品168万台项目。

2、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

联系人：李总　　电话：13566668998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机构：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毛工　　电话：0576-88819795

传真：0576-88819810　　电子邮件：503480801@qq.com

联系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138号

4、项目环保审批部门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路桥分局　　联系电话：0576-82581126

5、环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工作内容为阐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确定项目污染物产生的种类及排放量、排放规律，分析预测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所造成的各类环境影响，针对不利影响提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6、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将本项目公示，征求公众宝贵的想法和建议：（1）公众就该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的意见；（2）公众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7、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或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交书面意见，并注明姓名、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反馈。

8、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

2017年1月20日至2017年2月7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17年1月19日

蓬街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一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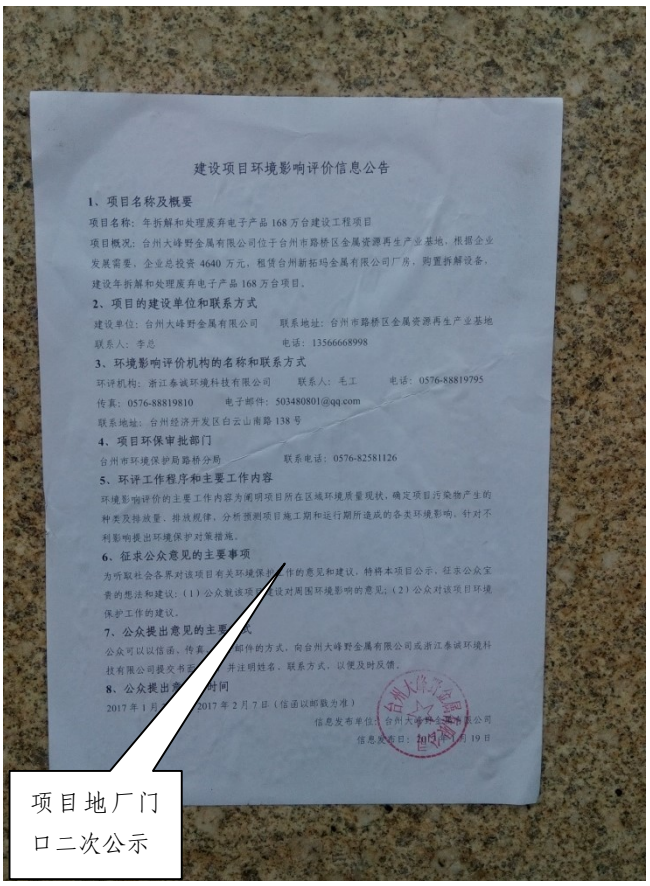

项目地厂门口二次公示

金属再生园区建设指挥部公示栏二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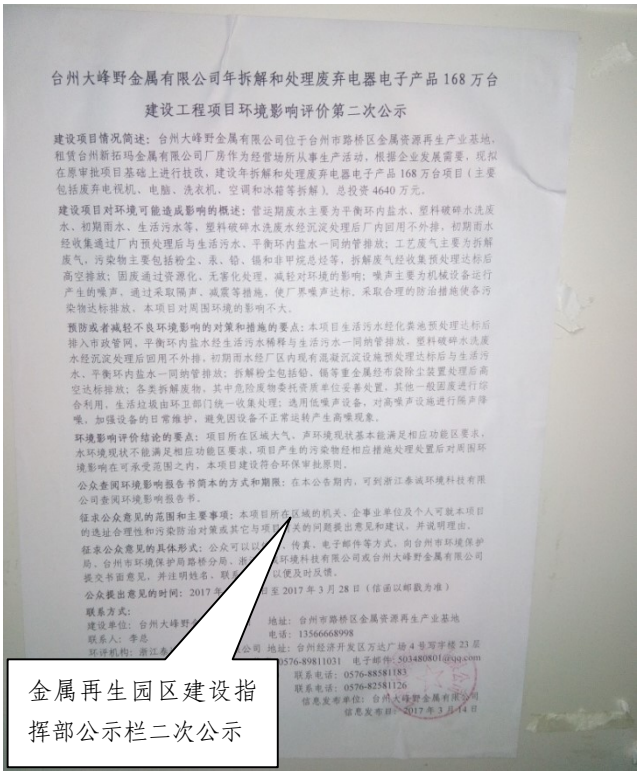

金属再生园区建设指挥部公示栏二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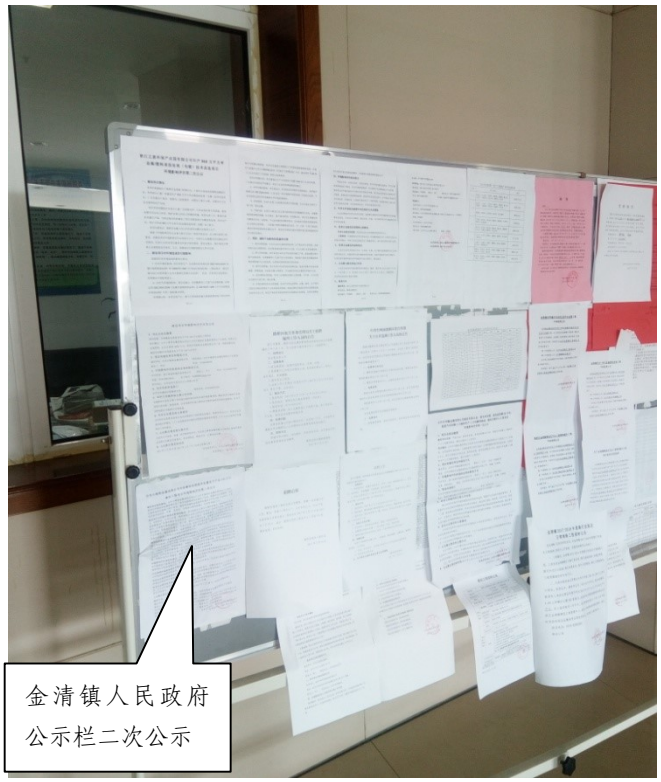

金清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二次公示

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

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金清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二次公示

蓬街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二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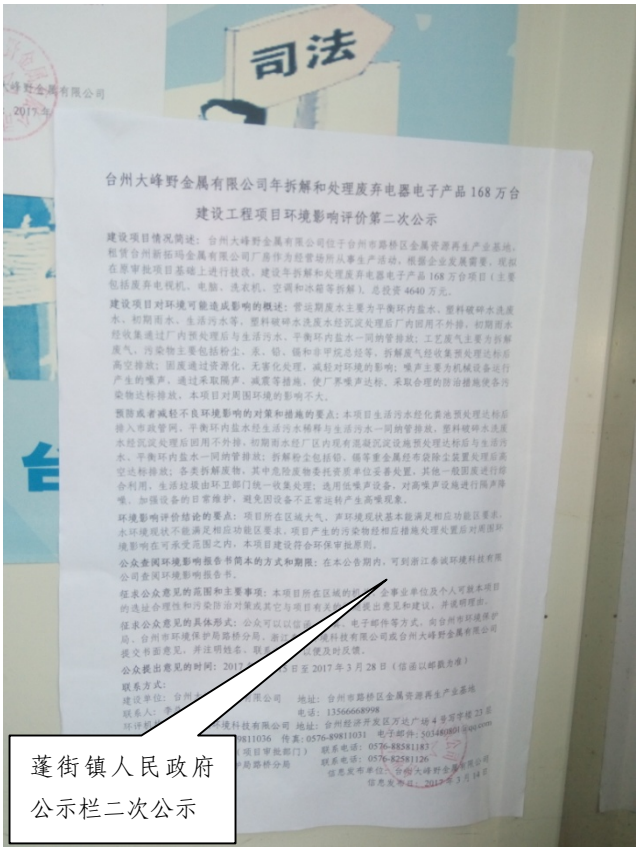

蓬街镇人民政府
公示栏二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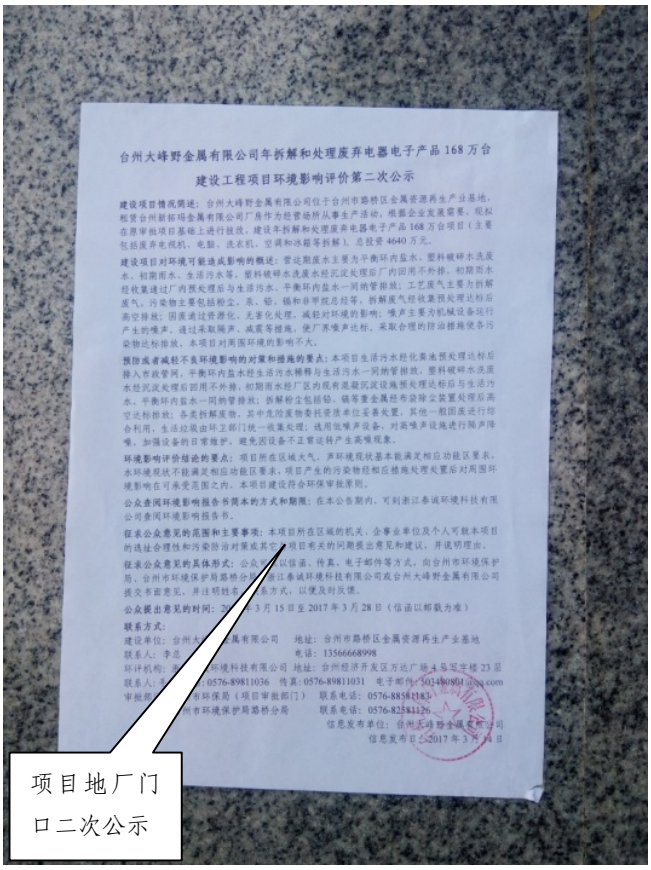

2.2.2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内，未接到公众以电话、信函、传真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提交的意见。蓬街镇人民政府、金清镇人民政府和金属再生园区建设指挥部也未接到公众对该项目建设的相关意见。

3、公众调查

3.1 发放调查表

本项目采用发放调查表的形式进行公众意见采集，主要收集项目所在地附近的个人及单位团体对本项目的态度、意见与要求。

发出单位团体调查表 20 份，收回有效调查表 20 份。发出个人调查表 50 份，收回有效调查表 50 份。调查表内容如下所示。

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公众参与调查表（团体）

单位名称：_____（盖章）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所在地：_____所在地与本项目的方位_____距离_____

项目概况：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根据企业发展需要，企业总投资4640万元，租赁台州新拓玛金属有限公司厂房，拟将原审批年拆解和处理180万台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技改成年拆解和处理168万台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经处理达标后与经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进入滨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统一排放；项目废气主要为粉尘等，要求项目粉尘经收集处理后达标高空排放；项目拆解过程中会产生废电池、废机油、氟利昂、背光灯管等危险废物和剩余拆解物、普通玻璃、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严禁将项目危险废物混于一般固废内处置，危险废物要求委托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固废需进行妥善处理处置；项目噪声主要通过车间隔声、安装减震垫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外周围的影响。

项目的建设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为了听取公众对该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要求，特请贵单位参与公众调查，发表对该建设项目所持的态度和所关心的环境问题。

序号	调查内容　选择（√）
1	对周围环境现状的看法 A、较好　B、尚可　C、较差
2	该地区主要的环境问题 A、水污染　B、空气污染　C、噪声污染　D、固废污染 E、生态破坏　F、其他_____
3	对本次项目的了解程度 A、很了解　B、一般　C、不了解
4	对该公司环境信誉的满意程度 A、满意　B、一般　C、不满意
5	对本项目实施最担心的环境问题 A、废水　B、废气　C、噪声　D、固废 E、生态破坏　F、其他_____
6	项目实施后对附近村民生活工作的影响程度 A、大　B、不大　C、很少
7	项目建设对贵单位的影响程度 A、大　B、不大　C、很少
8	是否愿意公开单位名称、电话等信息 A、愿意　B、不愿意　C、无所谓
9	其他意见和建议：

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公众参与调查表（个人）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联系电话：_____

所在地：_____所在地与本项目的方位_____距离_____

项目概况：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根据企业发展需要，企业总投资 4640 万元，租赁台州新拓玛金属有限公司厂房，拟将原审批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80万台技改成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经处理达标后与经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进入滨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统一排放；项目废气主要为粉尘等，要求项目粉尘经收集处理后达标高空排放；项目拆解过程中会产生废电池、废机油、氟利昂、背光灯管等危险废物和剩余拆解物、普通玻璃、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严禁将项目危险废物混于一般固废内处置，危险废物要求委托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固废需进行妥善处理处置；项目噪声主要通过车间隔声、安装减震垫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外周围的影响。

项目的建设单位：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为了听取公众对该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要求，特请您参与公众调查，发表对该建设项目所持的态度和所关心的环境问题。

序号	调查内容　选择（√）
1	对周围环境现状的看法 A、较好　B、尚可　C、较差
2	该地区主要的环境问题 A、水污染　B、空气污染　C、噪声污染　D、固废污染 E、生态破坏　F、其他_____
3	对本次项目的了解程度 A、很了解　B、一般　C、不了解
4	对该公司环境信誉的满意程度 A、满意　B、一般　C、不满意
5	对本项目实施最担心的环境问题 A、废水　B、废气　C、噪声　D、固废 E、生态破坏　F、其他_____
6	项目实施后对本人生活工作的影响程度 A、大　B、不大　C、很少
7	是否愿意公开姓名、电话等个人信息 A、愿意　B、不愿意　C、无所谓
8	其他意见和建议：

3.2 调查表统计情况

1、**团体调查表表统计结果**

表 3-1　团体公众参与调查结果汇总表

序号	调查内容	选项类别	调查结果（家）	百分率，%
1	对周围环境现状的看法	较好	0	0
		尚可	20	100
		较差	0	0
2	该地区主要的环境问题	水污染	0	0
		空气污染	18	90
		噪声污染	0	0
		固废污染	3	15
		生态破坏	0	0
		其他	0	0
3	对本次项目的了解程度	很了解	0	0
		一般	20	100
		不了解	0	0
4	对该公司环境信誉的满意程度	满意	0	0
		一般	20	100
		不满意	0	0
5	对本项目实施最担心的环境问题	废水	2	10
		废气	2	10
		噪声	3	15
		固废	14	70
		生态破坏	0	0
		其他	0	0
6	项目实施后对附近村民生活工作的影响程度	大	0	0
		不大	1	5
		很少	19	95
7	项目建设对贵单位的影响程度	大	0	0
		不大	4	20
		很少	16	80
8	是否愿意公开单位名称、电话等信息	愿意	6	30
		不愿意	5	25
		无所谓	9	45
9	其他意见和建议		无	

2、**个人调查表表统计结果**

表 3-2　个人公众参与调查结果汇总表

序号	调查内容	选项类别	调查结果（家）	百分率，%
1	对周围环境现状的看法	较好	10	20
		尚可	40	80
		较差	0	0
2	该地区主要的环境问题	水污染	14	28
		空气污染	19	38
		噪声污染	4	8
		固废污染	9	18
		生态破坏	0	0
		其他	0	0
3	对本次项目的了解程度	很了解	0	0
		一般	50	100
		不了解	0	0
4	对该公司环境信誉的满意程度	满意	47	94
		一般	3	6
		不满意	0	0
5	对本项目实施最担心的环境问题	废水	0	0
		废气	29	58
		噪声	6	12
		固废	20	40
		生态破坏	0	0
		其他	0	0
6	项目实施后对本人生活工作的影响程度	大	0	0
		不大	31	62
		很少	19	38
7	是否愿意公开姓名、电话等个人信息	愿意	8	16
		不愿意	18	36
		无所谓	24	48
8	其他意见和建议		无	

3.3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本次团体调查结果显示：100%的被调查单位认为本地区环境质量现状尚可；认为该地区主要的环境问题是空气污染（90%）、固废（15%）；100%的被调查单位对本项目表示了解；100%的被调查单位对建设单位环境信誉的满意程度表示满意；认为本项目对环境的主要影响分别为固废、噪声、废水、废气，其比例分别为：70%、15%、10%、10%；95%的被调查单位认为本项目建成后对附近村民生

活工作的影响很少，5%的认为不大；80%的被调查单位认为本项目建成后对单位的影响程度很少，另外 20%的被调查单位认为不大；25%的被调查者表示不愿意公开单位信息。被调查团体对项目建设无其他详细意见和建议。

本次个人调查结果显示：20%的被调查者认为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80%的被调查者认为周围环境现状尚可；被调查者认为该地区主要的环境问题是空气污染（38%）、水污染（28%）、固废污染（18%）、噪声（8%）；所有被调查者对本项目均有所了解；94%的被调查者对建设单位环境信誉的满意程度表示满意；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实施最担心的环境问题主要为废气（58%）、固废（40%）、噪声（12%）；62%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的居民影响程度不大，另有 38%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实施对其影响很小；36%的被调查者表示不愿意公开个人信息。被调查者对于本项目无其他详细意见和建议。

4、公众意见处理

被调查的 20 个团体、50 个个人对于本项目无详细意见和建议。

5、附件

证　　明

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就“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问题在我处进行了两次公示，时间分别为2017年1月20日至2017年2月7日和2017年3月15日至2017年3月28日，情况属实，公示期间我处未接到投诉，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2017年3月30日

证　　明

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就“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问题在我处进行了两次公示，时间分别为2017年1月20日至2017年2月7日和2017年3月15日至2017年3月28日，情况属实，公示期间我处未接到投诉，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2017年4月6日

证　　明

台州大峰野金属有限公司就“年拆解和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168万台建设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问题在我处进行了两次公示，时间分别为2017年1月20日至2017年2月7日和2017年3月15日至2017年3月28日，情况属实，公示期间我处未接到投诉，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2017年4月6日